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5年4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并作出本监事会决议。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刘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及《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4年，公司监事会本着向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法律、法规赋予的职责，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了有效检查和监督，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了公司的规范性运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

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全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经营方针策略及年度营销计划，结合国内国际经济形势和市场情况，以历史年度的经营实绩为基础，按照合并报表口径，编制了 2025 年度的财务预算。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盈利情况、现金流状态及资金需求等各种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

的情形，符合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也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放和专项使用，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 号）。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

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利益的需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履行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监管要求。因此，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号）。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真实、准确、客观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号）。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因本议案涉及全体监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监事回避表决，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号）。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5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公司当期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公司现金流可以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需求的条件下进行 2025 年度中期分红，提高了分红频次，增强了投资者回报水平，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综合考虑了公司经营现状，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监事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议案表决情况：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广东纳睿雷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九日